

## 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杭州边锋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 年 11 月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边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边锋”）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参与设立了股权投资基金——杭州致同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基金”），成为基金有限合伙人。截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，杭州边锋已完成对基金 2500 万元的出资。上述内容已于 2015 年 11 月 7 日及 11 月 21 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公告，详见临 2015-056《浙报传媒关于杭州边锋投资股权投资基金的公告》、临 2015-064《浙报传媒关于杭州边锋投资股权投资基金进展情况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基金完成首期资金募集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，基金编号 SD7058。

#### 1、基金规模及出资情况

基金最终规模 9600 万元，全体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合伙人名称	合伙人类别	认缴出资额 (万元)	实缴出资额 (万元)	出资比例
杭州至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	普通合伙人	100	100	1.04%
西藏山南灵云传媒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3,000	3,000	31.25%
杭州边锋网络技术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2,500	2,500	26.04%
四川欣闻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有限合伙人	2,000	2,000	20.83%
北京百度多酷科技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1,000	1,000	10.42%
杭州遥望网络股份有限公司	有限合伙人	1,000	1,000	10.42%
合计	——	9,600	9,600	100.00%

## 2、普通合伙人备案情况

普通合伙人杭州至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杭州至极”）亦已完成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，登记编号 P1028025。

## 3、协议变动情况

根据杭州边锋和普通合伙人杭州至极 2015 年 11 月 5 日签署的《咨询顾问服务协议》，杭州边锋将作为基金咨询顾问机构，对合伙企业的管理、控制、运营和执行提供专业的咨询顾问服务。2016 年 4 月 18 日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《关于发布私募投资基金合同指引的通知》（以下简称《通知》），根据《通知》规定，如杭州边锋为本基金提供咨询顾问服务，应先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但杭州边锋尚不具备私募基金管理人的资质，基于上述原因，经协商，杭州边锋和杭州至极签署《咨询顾问服务协议之终止协议》，约定提前终止《咨询顾问服务协议》，期间产生费用由杭州至极向杭州边锋支付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上市公司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信息披露业务指引》通知要求，按分阶段披露原则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重大进展，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7 月 23 日